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5年10月1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朗科大厦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郭志湘先生、罗绍德先生、雷群安先生、钟刚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志荣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记名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7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，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成本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1,5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。

该议案已经保荐机构发表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 7 票 反对： 0 票 弃权： 0 票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近期在公司 19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： 7 票 反对： 0 票 弃权：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三日